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公司股东吴冠江 先生关于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,具体情况如下:

吴冠江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,523 万股高管锁定股份在齐鲁证券有 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,质押期限 91 天,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7 月 10 日,购回交易日为 2015 年 10 月 9 日,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,不 能转让。

截止本公告日, 吴冠江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2,778 万股(其中高管锁定 股 10,023 万股),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.97%。本次质押股份 5,523 万股,占 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43,22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6.90%。吴冠江先生累计质押的 公司股份 8,523 万股,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66.70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65%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2日